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 半年度 报告摘要

2013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3年8月28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全部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交通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08月2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正。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3年01月01日起至0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中邮稳定收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5900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1月21日	
基金管理人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68,394,741.17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邮稳定收益债券A	中邮稳定收益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90009	59001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161,350,177.30份	707,044,563.87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证充分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管理,为投资者提供稳健持续增长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对宏观经济和债券市场综合研判的基础上,通过自上而下的宏观分析和自下而上的个券研究,使用主动管理、数量投资和组合投资的投资手段,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健的增值。 数量投资:通过数量化分析债券久期、凸性、利率、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寻找被市场错误定价或严重低估的偏离价值区域的券种。通过科学的计算方法,严格测算和比较该项投资的风险与预期投资收益水平,研究分析所选定的品种是否符合投资目标,是否具有投资价值,并选择有利时机进行投资决策。 组合投资:债券收益率曲线的变动并不是整体平行移动,而具有不平衡性,往往收益率曲线的某几个期限段的变动较为突出,收益率曲线变动的不平衡性为基金管理人集中投资于某几个期限段的债券提供了条件。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不同债种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不同市场环境下进行不同比例的组合投资,采用哑铃型、子弹型、阶梯型等方式进行债券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国债券综合财富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债券型基金,属于较低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中邮稳定收益债券A	中邮稳定收益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侯玉春	裴学敏
	联系电话	010-82295160-157	95559
	电子邮箱	houyuc@postfund.com.cn	peixm@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010-58511618	95559
传真		010-82295155	021-627012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postfund.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级别	中邮稳定收益债券A	中邮稳定收益债券C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3年1月1日-2013年6月30日)	报告期(2013年1月1日-2013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298,379.63	29,039,724.17
本期利润	25,234,519.34	56,343,586.7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97	0.056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5.90%	5.7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3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74	0.016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13,067,594.45	737,555,434.7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5	1.04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前发生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邮稳定收益债券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10%	0.14%	-0.31%	0.18%	0.41%	-0.04%
过去三个月	1.83%	0.12%	0.93%	0.11%	0.90%	0.01%
过去六个月	5.90%	0.10%	2.34%	0.08%	3.56%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33%	0.09%	2.56%	0.07%	3.77%	0.02%

中邮稳定收益债券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00%	0.14%	-0.31%	0.18%	0.31%	-0.04%
过去三个月	1.83%	0.11%	0.93%	0.11%	0.90%	0.00%
过去六个月	5.70%	0.10%	2.34%	0.08%	3.36%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12%	0.09%	2.56%	0.07%	3.56%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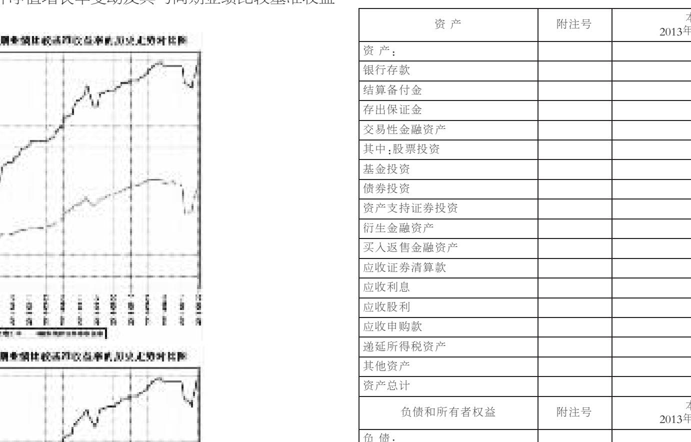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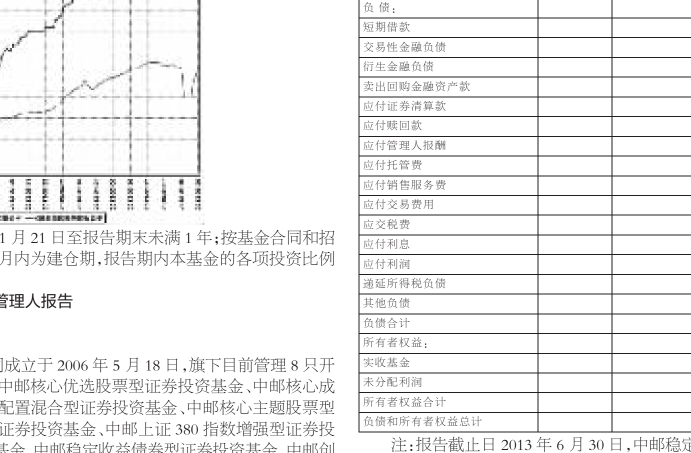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11月21日至报告期末未满1年;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5月18日,旗下目前管理8只开放式基金产品和7只专户理财产品,分别为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中小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上证38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战略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创业—兴业银行—灵活配置1号资产管理计划、中邮创业—华夏银行—灵活配置1号资产管理计划、中邮创业—农业银行—分级1号资产管理计划、中邮创业—农业银行—量化1号资产管理计划、中邮创业—农业银行—分级2号资产管理计划、中邮创业—农业银行—分级3号资产管理计划、中邮创业—光大银行—债券分级1号资产管理计划。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萌	基金经理	2012年11月21日	–	8年	张萌女士,商学、经济学硕士,曾任日本瑞穗银行悉尼分行资金部助理、澳大利亚联邦银行旗下康联首域全球资产管理公司全球固定收益与信用投资部基金交易经理、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负责人。

注: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及离任日期均依据基金成立日期或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下发的《关于基金经理注册通知》、《关于基金经理变更通知》、《关于基金经理注销通知》日期。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各基金在研究、投资、交易等各方面受到公平对待,确保各基金获得公平交易的机会。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规定的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生内幕交易的情况;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基金各种账户类、申购赎回及其他交易类业务、注册登记业务均按规定的程序、规则进行,未出现重大违法违规或违反基金合同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在证监会颁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后,由金融工程部组织,对交易部和投资部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督促相关人员严格遵守该制度。为确保该制度的顺利执行,公司与衡泰软件共同开发了公平交易系统,并按月度、季度、年度生成各只基金之间的交易价差分析报告,逐一分析得出结论后发送给相关部门和人员。对于报告中产生的异常情况,在做出合理解释后,提请各部门相关人员引起重视,完善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使之更符合指导意见精神,并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最后妥善保存分析报告备查。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1)宏观经济分析

2013年上半年,多项经济运行数据出现明显回落,经济增速下行的压力加大,PPI连续六个月下滑,1-5月,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比1-4月份回落0.2个百分比,五月出口增速大幅回落至1%。在产能过剩没有明显改观、中小企业运行仍疲弱的情形下,经济趋冷态势可能延续至下半年。

由于货币供给高点已过,难以大增,需求总体疲弱,通胀的宏观条件并不具备。加之大宗商品继续疲弱,PPI弱势,食品价格可控,三季度通胀压力不大,四季度通胀或将有所回升,但通胀水平整体温和,总体压力不大,不排除通胀低于预期的可能。

(2)债券市场分析

上半年债券监管风暴升级,市场谨慎情绪浓厚,信用债收益率快速上行,随后在情绪逐步释放以及汇丰PMI不及预期后,收益率转为下行;5月底开始,资金面出现了明显的紧张,央行的态度较为坚决,收益率快速上行,尤其是短端,导致收益率曲线上移的同时显著的平坦化,最终出现倒挂。直至6月24日晚央行表态已经向部分机构注入了流动性,收益率才转为下行。总的来看上半年债券市场在资金面的不断变化、监管政策的陆续出台中剧烈波动,市场环境复杂程度前所未有,并且这些影响将持续到下半年。

(3)基金操作回顾

本报告期内,我们依然秉承年初制定的"注重债券票息价值,把握波段交易操作机会"的策略。平日操作主要以持有为主,择机交易,以实现收益最大化。由于对投资时点的精准把握,在五月底和六月底债券市场的两次调整中,保持了较低的仓位,净值波动较小,经受住了市场的考验。同时在收益率大幅上行之际增配了一些之前看好的品种,为下半年的投资打下了良好基础。在个券选择方面:全年我们依然看好信用品种,回避中低等级品种,通过哑铃型配置动态控制久期组合,兼顾品种流动性、资本利得的机会和持有票息的回报,在上半年实现了比较稳定的收益,在同类型基金中排名领先。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基金A份额净值为1.045元,累计净值1.063元,C份额净值为1.043元,累计净值为1.061元。本报告期内,A份额净值增长率为5.9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2.34%。跑赢3.56个百分点;C份额净值增长率为5.7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2.34%,跑赢3.36个百分点.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3年下半年,固定收益投资还是面临一定的不确定性。目前,经济下行趋势已定,通胀风险不大,下半年债券市场最大的变数在资金面。

从基本面来看,当前政策层表态流动性总量充足,对于金融资源强调"用好增量,盘活存量",希望将在金融体系内流转的资金逐步引导至实体经济来促进经济的增长,但我们认为如果仅仅强迫资金流向实体经济并不能必然带来经济的增长。当前实体经济面临的需求不足导致的实体产业盈利率低下才是经济不景气的关键所在,经济复苏缓慢,再加上市场流动性发生逆转,流动性紧张状态仍将持续,预计下半年难以复制上半年的资金宽松局面。资金成本中枢上移,四季度资金面将略好于三季度。

外资流入减缓和财政存款的上缴拉开了银行流动性紧张的序幕,但今年利率飙涨的反常现象主要缘于商行误判了央行的态度。基于调整信贷结构、控制金融风险、倒逼银行去杠杆等原因,央行将坚持中性货币政策,年初资金宽松局面可能中长期内都不会重现。基于对流动性紧张中期延续的判断,年内债券难现趋势性行情,但票息相对高位,仍具备持有配置价值。债券供给未来会较上半年有所增加,但以目前政府的态度看,不会出现类似2012年三季度的供给高峰,因此需求面一直都有支撑,总体上我们对下半年债券市场持谨慎乐观的态度。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公司于本报告期内成立估值小组,成员由总经理、督察长、基金清算部经理、基金经理及基金会计组成。估值小组负责确定基金估值程序及标准以及对突发事件的处理,在采用估值政策和程序时,充分考虑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经验、专业胜任和独立性,通过估值委员会、参考行业协会估值意见、参考独立第三方机构估值数据等一种或多种方式的有效结合,减少或避免估值偏差的发生。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在报告期内共分红两次,第一次分红为2013年2月6日公告的对截至2013年2月1日可分配收益进行分配,权益登记日为2013年2月8日,利润分配总额A级为1,808,040.12元,C级为5,938,264.74元;第二次分红为2013年6月5日公告的对截至2013年5月23日可分配收益进行分配,权益登记日为2013年6月7日,利润分配总额A级为15,215,196.07元,C级为11,167,202.75元;本基金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合同》的约定及基金实际运作情况进行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3年上半年度,基金托管人在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3年上半年度,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进行了2次收益分配,分配金额为34,128,703.68元,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13年上半年度,由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8,247,983.35	1,794,568,154.02
结算备付金		28,019,048.65	146,461,296.26
存出保证金		35,202.36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25,951,475.80	248,475,000.0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225,951,475.80	248,475,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9,701,054.55	1,014,703,059.55
应收证券清算款		3,487,158.43	18,565.27
应收利息		73,319,088.19	13,567,777.1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075,649.39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599,836,660.72	3,217,793,852.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44,600,000.00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1,789,362.67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082,667.72	1,631,039.36
应付托管费		360,889.22	543,679.81
应付销售服务费		294,641.45	911,221.15
应付交易费用		9,266.10	5,510.05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818,333.21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258,471.19	10,000.00
负债合计		649,213,631.56	3,101,450.37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868,394,741.17	3,202,458,042.25
未分配利润		82,228,287.99	12,234,359.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50,623,029.16	3,214,692,401.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99,836,660.72	3,217,793,852.22

注:报告截止日2013年6月30日,中邮稳定收益债券A基金份额净值1.045元,基金份额总额1,161,350,177.30份;中邮稳定收益债券C基金份额净值1.043元,基金份额总额707,044,563.87份。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基金份额总额合计为1,868,394,741.17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一、收入		95,003,858.34	–
1.利息收入		46,318,626.08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4,803,526.39	–
债券利息收入		36,597,056.85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918,042.84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3,612,865.02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13,612,865.02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240,002.26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832,364.98	–
减:二、费用		13,425,752.28	–
1.管理人报酬		5,089,837.21	–
2.托管费		1,696,612.38	–
3.销售服务费		2,098,262.45	–
4.交易费用		15,725.67	–
5.利息支出		4,233,330.25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4,233,330.25	–
6.其他费用		291,984.32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578,106.06	–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578,106.06	–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11月21日,因此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202,458,042.25	12,234,359.60	3,214,692,401.8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81,578,106.06	81,578,106.0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334,063,301.08	22,544,526.01	-1,311,518,775.0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989,377,285.40	88,258,486.40	2,077,635,771.80
2.基金赎回款	-3,323,440,586.48	-65,713,960.39	-3,389,154,546.8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34,128,703.68	-34,128,703.68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868,394,741.17	82,228,287.99	1,950,623,029.1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	–
2.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	–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11月21日,因此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_周克______　　______周克______　　____刘骎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153号《关于核准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和《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起,并于2012年11月21日募集成立。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3,202,458,042.25元,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2)第110ZA0065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2年11月21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3,202,458,042.25份基金份额(其中A类基金份额为518,643,446.26份,C类基金份额2,683,814,595.99份)。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并不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对持有期限少于30日的本类别基金份额的赎回收取赎回费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投资组合中各类资产占基金净值的目标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执行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业协会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2010年2月8日颁布的证监会公告[2010]5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基金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4.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会计政策变更。

6.4.4.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会计估计变更。

6.4.4.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差错更正。

6.4.5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4]7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自2013年1月1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

3.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4. 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6.4.6 关联方关系

6.4.6.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未发生与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变化。

6.4.6.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控股的公司、基金代销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6.4.7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7.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的情况。

6.4.7.2 关联方报酬

6.4.7.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089,837.21	–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541,154.08	–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6%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当年天数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11月21日,因此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4.7.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696,612.38	–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当年天数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11月21日,因此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4.7.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邮稳定收益债券A	中邮稳定收益债券C	合计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764,030.25	764,030.25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13,857.73	13,857.7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66,149.02	66,149.02
合计	–	844,037.00	844,037.00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邮稳定收益债券A	中邮稳定收益债券C	合计

注:(1)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中邮稳定收益债券C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4%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中邮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再由中邮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4%/当年天数。(2)中邮稳定收益债券A不收取销售服务费。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11月21日,因此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4.7.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与关联方发生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7.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7.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定资金投资本基金。

6.4.7.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其他关联方未持有本基金。

6.4.7.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247,983.35	1,210,084.85	–	–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11月21日,因此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4.7.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发生在承销期内参与认购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8 期末(2013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8.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因认购/增发而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8.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8.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8.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8.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3年6月30日止,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644,600,000元,于2013年9月27日(先后)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金额。

6.4.9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2,225,951,475.80	85.62
	其中:债券	2,225,951,475.80	85.62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9,701,054.55	9.99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6,267,032.00	1.39
6	其他各项资产	77,917,098.37	3.00
7	合计	2,599,836,660.72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持有股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持有股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69,528,000.00	3.56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1,997,694,475.80	102.4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33,879,000.00	6.86
7	可转债	–	–
8	其他	24,850,000.00	1.27
9	合计	2,225,951,475.80	114.11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两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一只为上海香榭丽广告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数量50,000张,期限3年,票面利率8%。另一只为镇江港源水务有限责任公司、镇江港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2012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二期)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数量200,000张,期限3年,票面利率9%。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2566	12库城建	1,101,210	114,845,190.90	5.89
2	1380174	13石地产债	1,000,000	99,990,000.00	5.13
3	1380201	13渝城投债	1,000,000	99,510,000.00	5.10
4	122567	12小清河	800,220	84,823,320.00	4.35
5	122564	12椒江债	802,380	83,928,948.00	4.30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9.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无在报告编制日前一

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7.9.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股票投资。

7.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5,202.3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487,158.4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3,319,088.19
5	应收申购款	1,075,649.3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7,917,098.37

7.9.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9.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中邮稳定收益债券A	2,358	492,514.92	1,010,635,239.62	87.02%	150,714,937.68	12.98%
中邮稳定收益债券C	4,309	164,085.53	429,346,564.31	60.72%	277,697,999.56	39.28%
合计	6,667	280,245.20	1,439,981,803.93	77.07%	428,412,937.24	22.93%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中邮稳定收益债券A	–	–
	中邮稳定收益债券C	1,100,100.00	0.1556%
	合计	1,100,100.00	0.0589%

注:1、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万份。

2、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万份。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中邮稳定收益债券A	中邮稳定收益债券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11月21日)基金份额总额	518,643,446.26	2,683,814,595.99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18,643,446.26	2,683,814,595.99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137,333,589.39	852,043,696.01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494,626,858.35	2,828,813,728.13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61,350,177.30	707,044,563.87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没有举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经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自2013年05月27日起增聘陈钢先生担任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人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策略没有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未改聘为本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未进行股票投资。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700,672,238.44	100.00%	16,363,300,000.00	100.00%	–	–

注:1.选择专用交易单元的标准和程序:

(1)券商经纪人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风险管理先进、投资风格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有互补性、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2)券商经纪人具有较强的综合服务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资本市场、个股分析的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咨询服务;有很强的分析能力,能根据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以及其他综合服务能力。

(3)券商经纪人能提供最优惠合理的佣金率:与其他券商经纪人相比,该券商经纪人能够提供最优惠合理的佣金率。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证券公司的选择。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证券公司签订委托协议,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2、报告期内租用交易单元变更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交易单元退租情况。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8日